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邵學禹

電話：04-37061254

電子信箱：e-134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099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 (A09030000E_1140009932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114學年度「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」公費生學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1份，敬請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衛生福利部114年1月20日衛部照字第1141560124號函及教育部114年1月23日臺教高（四）字第114000862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金門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除外）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02/04
18:58:32
交換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光復商工 114/02/05



1140000763